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NIO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已审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1
2、合并利润表	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4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5、资产负债表	7
6、利润表	9
7、现金流量表	10
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
9、财务报表附注	13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16) 020510 号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飞集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成飞集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成飞集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郝国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侯书涛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九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036,289,622.16	363,802,676.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97,119,346.82	147,814,452.07
应收账款	五、3	758,365,321.66	510,866,118.33
预付款项	五、5	77,929,742.77	39,797,297.22
应收利息	五、6		1,811,922.9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22,666,032.31	17,638,599.82
存货	五、7	559,553,789.76	546,104,669.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46,449,665.49	142,241,779.62
流动资产合计		2,798,373,520.97	1,770,077,515.8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10,691,040.50	9,462,960.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16,436,768.40	6,404,035.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1	1,270,079,000.27	1,082,282,842.22
在建工程	五、12	246,850,530.24	195,891,609.3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3	196,731,084.22	193,626,541.78
开发支出	五、14	7,156,626.43	4,888,278.4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10,057,838.00	3,289,736.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16,691,992.58	21,512,587.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70,148,276.20	65,008,657.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4,843,156.84	1,582,367,249.95
资产总计		4,643,216,677.81	3,352,444,765.80

(转下页)

(承上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100,000,000.00	6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0	344,292,862.44	142,142,493.32
应付账款	五、21	541,581,353.75	296,870,100.12
预收款项	五、22	74,323,342.97	98,764,806.18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3,591,991.92	2,863,987.82
应交税费	五、24	15,417,636.27	21,090,364.49
应付利息	五、25	2,010,904.17	1,367,618.0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6	19,052,710.43	20,062,464.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7	5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57,770,801.95	648,161,834.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8	430,959,067.00	17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29	70,584,394.65	67,226,199.4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0	208,617,306.28	127,474,275.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659,135.33	628,179.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0,819,903.26	365,328,654.53
负债合计		1,868,590,705.21	1,013,490,489.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1	345,188,382.00	345,188,38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2	975,847,249.67	974,435,354.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3	934,327.82	
专项储备	五、34	5,861,430.86	4,154,863.27
盈余公积	五、35	90,030,600.93	84,687,882.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6	278,660,408.84	220,056,525.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6,522,400.12	1,628,523,008.63
少数股东权益	七、1、(2)	1,078,103,572.48	710,431,268.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74,625,972.60	2,338,954,276.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43,216,677.81	3,352,444,765.80

法定代表人：张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晖

合并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37	1,623,403,551.43	918,665,642.41
其中：营业收入	五、37	1,623,403,551.43	918,665,642.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28,839,268.01	939,822,111.26
其中：营业成本	五、37	1,223,912,937.75	731,967,302.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8	5,792,748.37	4,513,371.25
销售费用	五、39	68,825,455.71	45,467,970.20
管理费用	五、40	184,220,026.31	139,048,954.07
财务费用	五、41	16,203,028.34	4,637,772.05
资产减值损失	五、43	29,885,071.53	14,186,741.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160,74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3,226,127.30	4,200,810.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45	18,934.11	15,356.3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790,410.72	-17,116,398.4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6	33,395,826.35	52,155,485.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五、46	398,775.19	8,071,431.07
减：营业外支出	五、47	269,554.35	79,800.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五、47	113,235.14	15,343.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916,682.72	34,959,286.78
减：所得税费用	五、48	16,300,991.02	5,004,161.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615,691.70	29,955,125.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109,762.47	41,205,775.65
少数股东损益	七、1、（2）	26,505,929.23	-11,250,650.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7,666.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3	934,327.8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4,327.8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五、33	-109,540.18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33	1,043,868.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3	-76,660.9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5,473,358.58	29,955,125.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9,044,090.29	41,205,775.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429,268.29	-11,250,650.5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49	0.26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49	0.26	0.12

法定代表人：张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晖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5,216,931.11	692,733,832.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09,066.05	16,351,242.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58,586,361.73	72,946,12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4,012,358.89	782,031,197.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0,169,538.52	404,598,686.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6,422,358.41	230,314,128.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772,426.50	54,263,786.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173,459,443.50	132,182,57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823,766.93	821,359,17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88,591.96	-39,327,976.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2,000,000.00	3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07,193.19	4,194,273.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3,001.00	61,82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6,000,194.19	314,256,094.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9,102,943.32	245,314,589.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2,200,000.00	4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302,943.32	685,314,589.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02,749.13	-371,058,494.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8,459,067.00	20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135,222,197.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681,264.82	20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5,000,000.00	1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823,567.02	28,195,516.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145,530,058.34	23,546.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353,625.36	208,219,063.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327,639.46	-3,219,063.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1,532.64	446,414.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0	592,745,014.93	-413,159,119.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0	338,840,972.93	752,000,092.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0	931,585,987.86	338,840,972.93

法定代表人：张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晖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5,188,382.00				974,435,354.69			4,154,863.27	84,687,882.76	220,056,525.91	710,431,268.11	2,338,954,276.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45,188,382.00				974,435,354.69			4,154,863.27	84,687,882.76	220,056,525.91	710,431,268.11	2,338,954,276.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1,894.98		934,327.82	1,706,567.59	5,342,718.17	58,603,882.93	367,672,304.37	435,671,695.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4,327.82			88,109,762.47	26,429,268.29	115,473,358.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11,894.98						340,988,105.02	342,4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11,894.98						988,105.02	2,400,000.00
（三）利润分配									5,342,718.17	-29,505,879.54		-24,163,161.37
1. 提取盈余公积									5,342,718.17	-5,342,718.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163,161.37		-24,163,161.3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706,567.59			254,931.06	1,961,498.65
1. 本期提取								2,817,862.85			571,736.83	3,389,599.68
2. 本期使用								1,111,295.26			316,805.77	1,428,101.0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5,188,382.00				975,847,249.67		934,327.82	5,861,430.86	90,030,600.93	278,660,408.84	1,078,103,572.48	2,774,625,972.60

法定代表人：张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晖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5,188,382.00				974,435,354.69			1,860,294.01	79,502,719.31	201,295,283.44	721,266,528.96	2,323,548,562.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45,188,382.00				974,435,354.69			1,860,294.01	79,502,719.31	201,295,283.44	721,266,528.96	2,323,548,562.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94,569.26	5,185,163.45	18,761,242.47	-10,835,260.85	15,405,714.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205,775.65	-11,250,650.54	29,955,125.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85,163.45	-22,444,533.18		-17,259,369.73
1．提取盈余公积									5,185,163.45	-5,185,163.4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259,369.73		-17,259,369.73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2,294,569.26			415,389.69	2,709,958.95
1．本期提取								2,837,022.34			592,608.74	3,429,631.08
2．本期使用								542,453.08			177,219.05	719,672.1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5,188,382.00				974,435,354.69			4,154,863.27	84,687,882.76	220,056,525.91	710,431,268.11	2,338,954,276.74

法定代表人：张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晖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529,224.42	116,088,325.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198,848.00	23,582,000.00
应收账款	十三、1	147,159,622.74	138,768,753.34
预付款项		2,490,054.15	6,805,577.31
应收利息			1,245,104.9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6,425,940.60	4,158,583.18
存货		133,712,241.72	130,135,392.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39,515,931.63	420,783,735.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91,040.50	9,462,960.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131,461,059.92	1,131,461,059.9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8,198,974.68	259,831,353.40
在建工程		35,318,141.82	68,005,422.1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407,931.38	9,907,513.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228.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0,581.35	4,333,060.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7,645,958.02	1,483,001,369.94
资产总计		1,917,161,889.65	1,903,785,105.82

(转下页)

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558,258.90	38,599,400.00
应付账款		121,862,670.75	99,895,619.98
预收款项		50,583,685.94	81,939,100.67
应付职工薪酬		2,284,453.69	2,532,277.89
应交税费		8,276,372.91	18,366,044.3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52,192.04	4,262,650.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6,117,634.23	245,595,093.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467,047.65	12,9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4,212.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51,259.65	12,900,000.00
负债合计		240,768,893.88	258,495,093.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45,188,382.00	345,188,38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9,643,251.37	969,643,251.3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43,868.00	
专项储备		3,275,058.72	2,479,963.81
盈余公积		89,119,941.74	83,777,223.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8,122,493.94	244,201,191.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76,392,995.77	1,645,290,012.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17,161,889.65	1,903,785,105.82

法定代表人: 张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程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金晖

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333,801,681.47	308,968,562.20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245,473,647.11	226,786,665.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71,594.22	2,715,491.50
销售费用		8,082,246.69	5,855,132.69
管理费用		19,815,632.73	21,589,367.22
财务费用		-1,421,578.78	-1,424,106.49
资产减值损失		850,136.57	-151,520.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74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69,920.00	93,18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399,922.93	53,529,972.79
加：营业外收入		3,303,949.34	7,940,603.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6,550.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1,190.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627,322.14	61,470,576.49
减：所得税费用		9,200,140.49	9,618,941.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427,181.65	51,851,634.5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3,868.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3,868.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43,868.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471,049.65	51,851,634.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张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晖

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808,082.41	316,662,823.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0,945.44	18,571,57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209,027.85	335,234,396.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481,910.23	163,281,094.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546,317.26	71,605,834.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458,119.63	21,254,501.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77,551.63	20,112,43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463,898.75	276,253,86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45,129.10	58,980,532.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9,920.00	102,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500.00	5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420.00	15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62,057.50	49,001,832.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62,057.50	49,001,832.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33,637.50	-48,849,832.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63,161.37	17,259,369.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46.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63,161.37	17,282,916.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63,161.37	-17,282,916.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498.58	65,879.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93,828.81	-7,086,336.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701,425.09	120,787,762.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895,253.90	113,701,425.09

法定代表人：张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晖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5,188,382.00				969,643,251.37			2,479,963.81	83,777,223.57	244,201,191.83	1,645,290,012.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45,188,382.00				969,643,251.37			2,479,963.81	83,777,223.57	244,201,191.83	1,645,290,012.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3,868.00	795,094.91	5,342,718.17	23,921,302.11	31,102,983.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3,868.00			53,427,181.65	54,471,049.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42,718.17	-29,505,879.54	-24,163,161.37
1. 提取盈余公积									5,342,718.17	-5,342,718.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163,161.37	-24,163,161.3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95,094.91			795,094.91
1. 本期提取								1,517,937.12			1,517,937.12
2. 本期使用								722,842.21			722,842.2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5,188,382.00				969,643,251.37		1,043,868.00	3,275,058.72	89,119,941.74	268,122,493.94	1,676,392,995.77

法定代表人：张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晖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5,188,382.00				969,643,251.37			1,294,229.35	78,592,060.12	214,794,090.50	1,609,512,013.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45,188,382.00				969,643,251.37			1,294,229.35	78,592,060.12	214,794,090.50	1,609,512,013.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5,734.46	5,185,163.45	29,407,101.33	35,777,999.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851,634.51	51,851,634.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85,163.45	-22,444,533.18	-17,259,369.73
1. 提取盈余公积									5,185,163.45	-5,185,163.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17,259,369.73	-17,259,369.73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85,734.46			1,185,734.46
1. 本期提取								1,511,586.48			1,511,586.48
2. 本期使用								325,852.02			325,852.0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5,188,382.00				969,643,251.37			2,479,963.81	83,777,223.57	244,201,191.83	1,645,290,012.58

法定代表人：张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晖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根据原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2008年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与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合并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航资(2000)584号文及原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2000)1109号文批准,由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成都航空仪表公司(现成都凯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吉利集团有限公司、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西北工业大学等四家单位,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于二〇〇〇年十二月六日,经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注册资本80,410,000.00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成工商(高新)字5101091000981;注册地为成都高新区高朋大道5号(创新服务中心),法定代表人:张剑龙。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98号《关于核准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本公司于2007年11月15日采取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9.9元),于2007年12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为人民币107,410,000.00元。

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200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07,41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同时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转增后总股本增至128,892,000股。

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200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8,89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红股2股、派送现金红利1元(含税),同时用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送转后公司股本总额为206,227,200股。送转股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206,227,200.00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510109000010490。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45号文《关于核准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于2011年6月22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9,302,325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7.20元。公司发行后社会公众股为265,529,525.00股,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65,529,525.00元。

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65,529,52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345,188,382.00股。2012年8月15日,公司获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345,188,382.00元,注册号为510109000010490。

2014 年 2 月 28 日，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飞集团”）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签署《关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成飞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1.33% 股权无偿划转给中航工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4]121 号），同意将公司控股股东成飞集团所持本公司 51.33% 的股份无偿划转至中航工业。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成飞集团将不再持有本公司股权，中航工业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取得全资子公司成飞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51.33% 的股权，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根据国发[2015]33 号通知，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换发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725369155J。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模具的设计、研发、生产（另设分支机构或另择经营场地经营）；计算机集成技术开发与应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锂离子动力电池及相关集成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和市场应用开发；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或禁止经营的除外）。汽车模具、夹具、检具等汽车工装的开发、设计与制造，汽车零部件制造，白车身制造，数控产品及相关高新技术产品制造；研发、制造、销售；模具、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汽车车身、飞机零部件；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00年12月6日至永久。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均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七，本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六。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19日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集团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本集团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本集团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三 11）、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三 12）、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三 10）、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 16、19）、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附注三 19）、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三 15）、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 24）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三 29。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一年（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境内机构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境内机构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下，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按上述同一控制的原则处理；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本公司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下，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按上述非同一控制的原则处理；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一揽子交易的判断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协议条款，以及各个步骤中所分别取得的股权比例、取得对象、取得方式、取得时点及取得对价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通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主体。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但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

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时，或虽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但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确认本集团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所涉及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自共同经营购入的资产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本集团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期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所形成资产和负债相关的利息，于结算日所有权转移后开始计提并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C.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不会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或者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

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

金融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集团回购自身权益工具(包括库存股)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不确认金融资产。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 2,000,000.00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

减值测试，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低风险组合	按照债务人信誉、款项性质、交易保障措施等划分组合（一般指成飞集成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支付的保证金、押金、设置担保条款的应收款项等）。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存在减值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账龄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0.00	0.00
7-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应收款项转让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 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 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三) 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四)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集团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一)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二)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三)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

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主体。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

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0-5	2.71-5.00
机器设备	10-14	3-5	6.79-9.70
电子设备	3-5	0-5	19.00-33.33
运输设备	4-10	0-5	9.50-25.00
其他	3-5	0-5	19.00-33.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

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专利权	10	直线法
软件	10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2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存在如下离职后福利：

①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该类离职后福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该类离职后福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本集团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年金并向年金计划缴款，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本集团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其他长期服务福利、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和长期奖金计划等。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计划相关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利息净额和重新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本集团锂离子动力电池、汽车车身零部件产品确认销售收入实现的具体判断依据为：产品交付并经买方签收确认。

本集团汽车模具产品确认销售收入实现的具体判断依据为：①买方为终端厂商，或买方虽为非终端厂商，但未约定配合买方通过终端厂商验收的：经买卖双方共同验收并签署会议纪要、产品发运到买方（或终端厂商）并经签收为确认收入实现。②买方为非终端厂商，且合同约定配合买方通过终端厂商验收的：经买卖双方共同验收并签署会议纪要、产品发运到买方（或终端厂商）并经签收、取得终端厂商验收证明为确认收入实现。③买方为境外客户的：经买卖双方共同验收并签署会议纪要、产品发运、向海关报关后为确认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7、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本年度无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29、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

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等。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输入值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5）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集团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集团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6）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集团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

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8)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9)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10)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2)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

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3)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职工离职率、提前退休率和其他因素。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的差异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负债余额以及当期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4)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具体税率情况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2%

本集团执行不同于 25% 所得税税率的纳税主体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	15%
四川集成天元模具有限公司	15%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本公司军品业务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文件规定，免征增值税。

本公司为生产经营企业，自营出口自产货物，一律实行免、抵、退，退税率为13%、17%两档。

（2）企业所得税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认真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12年第7号规定，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版）》鼓励类范围，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根据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文件，豫科（2011）171号，关于认定河南省2011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2011年至2013年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文件豫高企[2014]9号“关于公示河南省2014年度第一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已通过复审公示，自2014年至2016年继续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之子公司四川集成天元模具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成天元”）于2014年获得四川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号为GR201451000291，有效期为三年。

另据财税[2011]58号文第二条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川经信产业函[2012]561号批复，集成天元于2012年5月7日被认定为国家鼓励类企业，符合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的条件，自2012年1月1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经安徽省税务局、安徽省财政厅认定属于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证书编号：GR201334000425。

另根据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补充协议关于企业所得税返还政策：自项目公司获得第一笔收入年度起（从2014年起），按照企业年度上缴的企业所得税的开发区财政留存部分，前五年全部奖励给企业，第六年至第十年按50%的比例奖励给企业，时间为次年一季度。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披露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披露）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5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14 年度，本期指 2015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773.33	38,405.79
银行存款	931,539,214.53	338,802,567.14
其他货币资金	104,703,634.30	24,961,703.26
合 计	1,036,289,622.16	363,802,676.19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104,703,634.3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24,961,703.26 元），为非融资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资产受限情况见附注五、51。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6,995,364.72	146,976,641.00
商业承兑汇票	10,123,982.10	837,811.07
合 计	297,119,346.82	147,814,452.07

（2）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种 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722,873.54
合 计	43,722,873.54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应收票据 43,722,873.54 元质押给银行作为开具 43,722,873.54 元银行承兑汇票的担保。

（3）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已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790,804.50	
合 计	150,790,804.50	

（4）出票人未履约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金额

本集团本年无出票人未履约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金额。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97,852.97	3.21	26,597,852.97	100.00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1,396,836.28	96.66	43,031,514.62	5.37	758,365,321.66
组合 1: 低风险组合					
组合 2: 账龄组合	801,396,836.28	96.66	43,031,514.62	5.37	758,365,321.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0,520.18	0.13	1,060,520.18	100.00	
合 计	829,055,209.43	100.00	70,689,887.77	8.53	758,365,321.66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04,503.39	0.77	4,304,503.3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5,058,151.63	99.04	44,192,033.30	7.96	510,866,118.33
组合 1: 低风险组合					
组合 2: 账龄组合	555,058,151.63	99.04	44,192,033.30	7.96	510,866,118.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0,520.18	0.19	1,060,520.18	100.00	
合 计	560,423,175.20	100.00	49,557,056.87	8.84	510,866,118.33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耐信(北京)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7,047,100.00	7,047,100.00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盐城中威客车有限公司	7,643,797.00	7,643,797.00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吉林省高新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5,082,492.18	5,082,492.18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深圳凯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304,503.39	4,304,503.39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八叶（厦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19,960.40	2,519,960.40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合 计	26,597,852.97	26,597,852.97	--	--

②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天元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1,060,520.18	1,060,520.18	100.00%	注
合 计	1,060,520.18	1,060,520.18	100.00%	

注：孙公司集成天元应收其股东之一四川天元模具制造有限公司模具款，因终端厂商未付清欠款，且时间为5年以上，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③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6 个月以内	620,936,005.75		
7-12 个月	31,498,027.69	1,574,901.38	5.00%
1 年以内小计	652,434,033.44	1,574,901.38	0.24%
1 至 2 年	71,776,828.18	7,177,682.82	10.00%
2 至 3 年	48,549,910.50	14,564,973.15	30.00%
3 至 4 年	15,092,290.08	7,546,145.04	50.00%
4 至 5 年	6,879,809.29	5,503,847.44	80.00%
5 年以上	6,663,964.79	6,663,964.79	100.00%
合 计	801,396,836.28	43,031,514.62	5.37%

(续)

账 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6 个月以内	330,996,028.45		
7-12 个月	71,068,437.44	3,553,421.88	5.00%
1 年以内小计	402,064,465.89	3,553,421.88	0.88%
1 至 2 年	86,633,400.61	8,663,340.06	10.00%
2 至 3 年	24,977,745.48	7,493,323.64	30.00%
3 至 4 年	32,235,524.94	16,117,762.47	50.00%
4 至 5 年	3,914,147.28	3,131,317.82	80.00%
5 年以上	5,232,867.43	5,232,867.43	100.00%
合 计	555,058,151.63	44,192,033.30	7.9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1,496,988.30 元，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 364,157.40 元。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64,157.4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吉林市海川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2,786.00	无法收回	经理办公会	否
北京开元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36,800.00	无法收回	经理办公会	否
国宏新源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货款	40,000.00	无法收回	经理办公会	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吉普有限公司	货款	100,000.00	无法收回	经理办公会	否
扬州飞驰动力科技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74,571.40	无法收回	经理办公会	否
合 计	--	364,157.40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421,097,937.3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0.7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0,379,050.586 元。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80,500.00	29.60	344,025.00	5.00	6,536,475.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361,631.37	70.40	232,074.06	1.42	16,129,557.31
组合 1：账龄组合	1,935,331.83	8.33	232,074.06	11.99	1,703,257.77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14,426,299.54	62.07			14,426,299.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3,242,131.37	100.00	576,099.06	2.48	22,666,032.31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80,500.00	37.56	344,025.00	5.00	6,536,475.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35,914.56	62.44	333,789.74	2.92	11,102,124.82
组合 1：账龄组合	2,260,695.97	12.34	333,789.74	14.76	1,926,906.23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9,175,218.59	50.09			9,175,218.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8,316,414.56	100.00	677,814.74	3.70	17,638,599.82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青羊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6,880,500.00	344,025.00	5.00%	注

注：本公司孙公司集成天元 2009 年与成都青羊工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建设用地协议书，前期已支付 6,880,500.00 元拆迁款及土地款，因成都青羊工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原因，该土地一直没有交付，在与对方协商未果的情况下，目前正在与政府协商中，根据回收情况的估计结果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6 个月以内	693,336.15		
7-12 个月	759,598.56	37,979.92	5.00%
1 年以内小计	1,452,934.71	37,979.92	2.61%
1 至 2 年	59,000.00	5,900.00	10.00%
2 至 3 年	117,522.12	35,256.64	30.00%
3 至 4 年	305,875.00	152,937.50	50.00%
合 计	1,935,331.83	232,074.06	11.99%

（续）

账 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6 个月以内	874,424.78		
7-12 个月	26,000.00	1,300.00	5.00%
1 年以内小计	900,424.78	1,300.00	0.14%
1 至 2 年	684,721.32	68,472.13	10.00%
2 至 3 年	499,206.80	149,762.04	30.00%
3 至 4 年	124,175.00	62,087.50	50.00%
5 年以上	52,168.07	52,168.07	100.00%
合 计	2,260,695.97	333,789.74	14.76%

③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及备用金	14,426,299.54		
合 计	14,426,299.5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101,715.68 元。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40,000.0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保证金	14,001,617.60	9,175,218.59
土地款	6,880,500.00	6,880,500.00
往来款	2,360,013.77	2,260,695.97
合 计	23,242,131.37	18,316,414.5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青羊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土地款	6,880,500.00	5 年以上	29.60	344,025.00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都海关	保证金	2,627,000.00	1 年以内	11.30	
洛阳市清理建设领域拖欠工程款及农民工工资问题领导小组	保证金	2,000,000.00	3 年以上	8.61	
宁波远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保证金	1,450,000.00	1 年以内	6.24	
凯悦汽车大部件制造（张家口）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4.30	
合 计	--	13,957,500.00	--	60.05	344,025.00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5,018,764.43	96.26	32,579,738.44	81.86
1 至 2 年	2,818,795.76	3.62	6,605,108.78	16.60
2 至 3 年	92,182.58	0.12	612,450.00	1.54
合 计	77,929,742.77	100.00	39,797,297.22	100.00

(2) 本报告期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40,230,400.08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1.62%。

6、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811,922.96
合 计		1,811,922.96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707,604.74	20,691.76	63,686,912.98
在产品	272,367,130.33	285,711.04	272,081,419.29
库存商品	231,059,369.38	16,732,675.34	214,326,694.04
周转材料	9,458,763.45		9,458,763.45
合 计	576,592,867.90	17,039,078.14	559,553,789.76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704,158.98	72,931.27	28,631,227.71
在产品	271,767,010.16	165,847.46	271,601,162.70
库存商品	247,326,386.22	10,348,042.58	236,978,343.64
周转材料	8,893,935.59		8,893,935.59
合 计	556,691,490.95	10,586,821.31	546,104,669.64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2,931.27			52,239.51		20,691.76
在产品	165,847.46	170,773.53		50,909.95		285,711.04
库存商品	10,348,042.58	8,319,025.38		1,934,392.62		16,732,675.34
周转材料						
合 计	10,586,821.31	8,489,798.91		2,037,542.08		17,039,078.14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和转回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合同价格或市场价格扣除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金额	已销售
在产品	合同价格或市场价格扣除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金额	已销售
库存商品	合同价格或市场价格扣除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金额	已销售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投资	40,000,000.00	130,000,000.00
增值税可抵扣税额	2,952,026.27	12,241,779.62
预缴所得税	3,497,639.22	
合 计	46,449,665.49	142,241,779.62

注：其他流动资产中银行理财投资 40,000,000.00 元为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本期末尚未抵扣的进项税 2,952,026.27 元预计在下一会计年度抵扣。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1,459,920.00	768,879.50	10,691,040.50	10,231,840.00	768,879.50	9,462,960.5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459,920.00		1,459,920.00			
按成本计量的	10,000,000.00	768,879.50	9,231,120.50	10,231,840.00	768,879.50	9,462,960.50
减：一年内到期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 计	11,459,920.00	768,879.50	10,691,040.50	10,231,840.00	768,879.50	9,462,960.5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 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31,840.00		231,840.00
公允价值	1,459,920.00		1,459,92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228,080.00		1,228,080.00
已计提减值金额			

注：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本公司改制上市前投资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本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改制，更名为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该公司的股份登记的股东名称仍为“成都成飞汽模中心”。2015 年 1 月本公司起诉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本公司成都高新的股东资格，2015 年 10 月 13 日，成都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法院判决确认本公司继承成都成飞汽模中心享有的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4000 股法人股股权。于 2016 年 1 月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768,879.50			768,879.50	4.45	
上海航空发动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3.40	169,920.00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31,840.00		231,840.00						0.04	
合 计	10,231,840.00		231,840.00	10,000,000.00	768,879.50			768,879.50		169,920.00

注：本公司持有的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768,879.50		768,879.5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768,879.50		768,879.50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上海央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5,100,000.00		14,385.96		5,114,385.96	
洛阳凯航锂电有限公司		5,100,000.00		-13,609.17		5,086,390.83	
小 计		10,200,000.00		776.79		10,200,776.79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二、联营企业							
上海泛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773,041.28			-144,542.69		3,628,498.59	
中航锂电（美国）公司	2,630,994.13			162,700.01	-186,201.12	2,607,493.02	
小 计	6,404,035.41			18,157.32	-186,201.12	6,235,991.61	
合 计	6,404,035.41	10,200,000.00		18,934.11	-186,201.12	16,436,768.40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工具	运输设备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0,919,738.25	845,057,055.02	42,998,097.81	17,320,781.19	14,648,676.69	1,500,944,348.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72,575,496.50	111,947,672.55	4,241,404.48	513,534.22	4,653,496.88	293,931,604.63
（1）购置		13,944,089.39	4,241,404.48	314,034.22	357,496.88	18,857,024.97
（2）在建工程转入	172,575,496.50	98,003,583.16		199,500.00	4,296,000.00	275,074,579.66
3. 本期减少金额		5,538,285.47	2,531,492.18	78,200.00	2,000.00	8,149,977.65
（1）处置或报废		5,538,285.47	2,531,492.18	78,200.00	2,000.00	8,149,977.65
（2）明细调整						
4. 期末余额	753,495,234.75	951,466,442.10	44,708,010.11	17,756,115.41	19,300,173.57	1,786,725,975.9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1,354,950.54	334,704,563.44	28,522,225.79	7,919,324.25	6,160,442.72	418,661,506.74
2. 本期增加金额	21,245,182.01	70,738,286.93	7,475,687.55	2,991,721.49	3,106,410.35	105,557,288.33
（1）计提	21,245,182.01	70,738,286.93	7,475,687.55	2,991,721.49	3,106,410.35	105,557,288.33
3. 本期减少金额		4,986,167.59	2,510,687.79	73,064.02	1,900.00	7,571,819.40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工具	运输设备	其他	合 计
(1) 处置或报废		4,986,167.59	2,510,687.79	73,064.02	1,900.00	7,571,819.40
(2) 注销子公司						
4. 期末余额	62,600,132.55	400,456,682.78	33,487,225.55	10,837,981.72	9,264,953.07	516,646,975.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0,895,102.20	551,009,759.32	11,220,784.56	6,918,133.69	10,035,220.50	1,270,079,000.27
2. 期初账面价值	539,564,787.71	510,352,491.58	14,475,872.02	9,401,456.94	8,488,233.97	1,082,282,842.2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84,965,452.06	手续复杂, 正在办理
合 计	584,965,452.06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航锂电 L14 生产厂房	104,350,297.47		104,350,297.47	74,537,504.20		74,537,504.20
集成模具汽车工装及零部件制造项目	38,908,561.16		38,908,561.16	38,008,159.59		38,008,159.59
成飞集成数控零件加工生产技术改造	24,470,000.00		24,470,000.00	50,264,625.11		50,264,625.11
中航锂电 L12 电池应用厂房及成品库	23,256,983.77		23,256,983.77	45,176.00		45,176.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集成瑞鹄 2400T 机械压机	11,692,307.70		11,692,307.70			
集成天元机器设备购置及安装	9,418,045.48		9,418,045.48			
成飞集成三轴数控铣床	7,008,717.00		7,008,717.00	7,008,547.00		7,008,547.00
集成瑞鹄自动化线 (T15 项目)	4,701,871.86		4,701,871.86			
中航锂电 L13 生产厂房	3,723,606.88		3,723,606.88	555,555.56		555,555.56
中航锂电 L17 生产厂房	1,001,181.00		1,001,181.00	1,001,181.00		1,001,181.00
中航锂电 L15 生产厂房	1,001,181.00		1,001,181.00	1,001,181.00		1,001,181.00
其他	17,317,776.92		17,317,776.92	23,469,679.89		23,469,679.89
合 计	246,850,530.24		246,850,530.24	195,891,609.35		195,891,609.3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中航锂电 L14 生产厂房	39,789.10	74,537,504.20	184,903,061.15	155,090,267.88		104,350,297.47
集成模具汽车工装及零部件制造项目	15,379.00	38,008,159.59	38,063,522.76	37,163,121.19		38,908,561.16
成飞集成数控零件加工生产技术改造	8,530.00	50,264,625.11	12,978,273.37	38,772,898.48		24,470,000.00
中航锂电 L12 电池应用厂房及成品库	3,327.40	45,176.00	23,211,807.77			23,256,983.77
集成瑞鹄 2400T 机械压机	2,500.00		11,692,307.70			11,692,307.70
集成天元机器设备购置及安装	1,000.00		9,418,045.48			9,418,045.48
成飞集成三轴数控铣床	800.00	7,008,547.00	170.00			7,008,717.00
集成瑞鹄自动化线 (T15 项目)	1,160.00		4,701,871.86			4,701,871.86
中航锂电 L13 生产厂房	19,867.30	555,555.56	3,766,341.95	598,290.63		3,723,606.88
中航锂电 L17 生产厂房	40,000.00	1,001,181.00				1,001,181.00
合 计	132,352.80	171,420,748.46	288,735,402.04	231,624,578.18		228,531,572.32

(续)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航锂电 L14 生产厂房	65.20	65.20				自筹
集成模具汽车工装及零部件制造项目	49.46	49.46	60,694.44	60,694.44	6.10	自筹、借款
成飞集成数控零件加工生产技术改造	74.14	74.14				自筹
中航锂电 L12 电池应用厂房及成品库	69.90	69.90				自筹
集成瑞鹄 2400T 机械压机	47.00	60.00				自筹
集成天元机器设备购置及安装	94.18	94.18				自筹
成飞集成三轴数控铣床	87.61	95.00				自筹
集成瑞鹄自动化线 (T15 项目)	40.53	40.53				自筹
中航锂电 L13 生产厂房	2.18	2.18				自筹
中航锂电 L17 生产厂房	0.25	0.25				自筹
合 计			60,694.44	60,694.44		

13、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商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5,196,406.07	21,200,963.26	19,783,451.22	38,700.00	226,219,520.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7,760.00	7,686,912.27	1,986,719.55		11,201,391.82
(1)购置	1,527,760.00		1,986,719.55		3,514,479.55
(2)内部研发		7,686,912.27			7,686,912.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对外投资					
4. 期末余额	186,724,166.07	28,887,875.53	21,770,170.77	38,700.00	237,420,912.37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商标	合 计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714,219.85	3,850,637.67	10,025,863.75	2,257.50	32,592,978.77
2. 本期增加金额	3,764,128.30	2,533,366.30	1,795,484.78	3,870.00	8,096,849.38
(1) 计提	3,764,128.30	2,533,366.30	1,795,484.78	3,870.00	8,096,849.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478,348.15	6,384,003.97	11,821,348.53	6,127.50	40,689,828.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4,245,817.92	22,503,871.56	9,948,822.24	32,572.50	196,731,084.22
2. 期初账面价值	166,482,186.22	17,350,325.59	9,757,587.47	36,442.50	193,626,541.78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中航锂电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2.17%。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中航锂电账面价值人民币 107,729,394.71 元的土地使用权[洛市国用（2010）第 04003242、土地使用权洛市国用（2010）第 04003243]（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1,768,219.78 元）所有权受到限制，系本集团以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详见附注五、28）。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汽模公司账面价值人民币 19,412,445.41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266,067.80 元）无形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系本集团以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详见附注五、28）。

14、 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减少	
高安全高性能动力电池开发	248,447.82	32,006,819.54		1,465,811.68	27,922,475.03		2,866,980.65
高比能量锂离子动力电池及模块技术研发	138,146.35	11,295.81			11,295.81		138,146.35
电动汽车动力电池技术创新及产业化项目	1,355,055.90	50,543,629.22		4,563,861.37	45,489,906.45		1,844,917.30
移动式大容量锂电能量存储变换及智能控制研究	537,438.31	57,064.87			57,064.87		537,438.31
高能量塑料外壳锂离子电池和模块技术开发	1,926,791.29	334,698.25		868,754.28	334,698.25		1,058,037.01
高安全性动力电池用功能隔膜的技术开发	67,761.26	246,666.91		7,542.07	246,666.91		60,219.19
长寿命锰酸锂系储能电池的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	8,152.42	3,921,427.21			3,889,446.94		40,132.69
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和模块	160,762.88	23,054.56			23,054.56		160,762.88
中间相碳微球软碳锂离子储能电池系统技术及示范	239,807.82	918,631.85		299,239.82	601,083.28		258,116.57
锂离子储能电池和燃料电池备用电源安全性及性能评价研究	205,914.39	679,512.54		481,703.05	211,848.40		191,875.48
合 计	4,888,278.44	88,742,800.76		7,686,912.27	78,787,540.50		7,156,626.43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切片模具	2,869,904.78	9,340,689.18	3,484,407.70		8,726,186.26
工位器具	419,831.94	1,568,876.82	657,057.02		1,331,651.74
合 计	3,289,736.72	10,909,566.00	4,141,464.72		10,057,838.00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9,073,944.47	13,361,091.67	61,590,572.42	9,238,585.88
预计利息支出	2,010,904.17	301,635.63	1,251,737.50	187,760.62
税务确认收入与会计确认收入差异	5,533,194.12	829,979.12	1,500,167.48	225,025.12
可抵扣亏损	6,316,493.02	947,473.95	56,714,015.40	8,507,102.31
递延收益	8,345,414.70	1,251,812.21	22,360,758.10	3,354,113.72
合 计	111,279,950.48	16,691,992.58	143,417,250.90	21,512,587.65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13,860,591.33	2,079,088.7	12,751,904.98	1,912,785.74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97,419,359.15	14,612,903.88	130,665,345.92	19,599,801.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228,080.00	184,212.00		
评估增值影响确认	3,166,155.53	474,923.33	4,187,862.93	628,179.44
合 计	4,394,235.53	659,135.33	4,187,862.93	628,179.44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855,734.60	128,360.19	855,734.6	128,360.19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3,538,500.93	530,775.14	3,332,128.33	499,819.25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所得税		3,497,639.22
预付科研及工程设备款	70,148,276.20	61,511,018.66
合 计	70,148,276.20	65,008,657.88

18、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转销	
坏账损失	50,234,871.61	21,395,272.62		364,157.40	71,265,986.83
存货跌价损失	10,586,821.31	8,489,798.91		2,037,542.08	17,039,078.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768,879.50				768,879.50
合 计	61,590,572.42	29,885,071.53		2,401,699.48	89,073,944.47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65,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	65,000,000.00

(2) 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贷款余额	利率	到期日	担保单位
兴业银行芜湖开发区支行	10,000,000.00	5.62%	2016-03-25	注
兴业银行芜湖开发区支行	10,000,000.00	4.83%	2016-09-15	注
中信银行芜湖分行营业部	10,000,000.00	4.74%	2016-10-27	注
中信银行芜湖分行营业部	10,000,000.00	4.74%	2016-11-17	注
交通银行天门山支行	10,000,000.00	4.79%	2016-12-16	注
合 计	50,000,000.00			

注：保证借款系子公司集成瑞鹄借款，由本公司和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其提供保证，本公司保证部分为 27,500,000.00 元。

20、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4,292,862.44	142,142,493.32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44,292,862.44	142,142,493.32

注：本集团不存在期末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458,243,423.66	259,707,208.79
工程及设备款	79,278,135.82	35,513,887.49
其他款项	4,059,794.27	1,649,003.84
合 计	541,581,353.75	296,870,100.12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	设备未验收
南京音飞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44,000.00	设备未验收
沈阳飞机工业集团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1,858,000.00	工程未验收
林州市二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10,000.00	工程未验收
广州富通光科技有限公司	660,000.00	未进行最后清算
合 计	6,372,000.00	

22、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4,323,342.97	98,764,806.18
合 计	74,323,342.97	98,764,806.18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汽福田项目	7,774,770.00	注
华晨汽车项目	5,146,153.85	注
浙江金刚汽车项目	3,769,230.77	注
东南（福建）汽车项目	3,610,256.41	注
南京依维柯项目	3,110,000.00	注
合 计	23,410,411.03	

注：对上述项目的模具尚未完工，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故未对预收账款进行结转。

23、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付短期薪酬	1,984,820.26	269,179,739.17	268,277,612.07	2,886,947.36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879,167.56	21,003,859.85	21,177,982.85	705,044.56
应付辞退福利		131,197.00	131,197.00	
合 计	2,863,987.82	290,314,796.02	289,586,791.92	3,591,991.92

(1) 应付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3,068,030.16	223,068,030.16	
2、职工福利费		17,590,300.40	17,590,300.40	
3、社会保险费	291,461.98	7,671,942.47	7,676,904.73	286,499.72
其中：				
医疗保险	241,276.48	6,391,300.45	6,386,196.25	246,380.68
工伤保险	30,883.39	762,551.58	769,750.77	23,684.20
生育保险	19,302.11	518,090.44	520,957.71	16,434.84
4、住房公积金	2,748.00	10,322,095.50	10,324,843.5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82,115.45	5,493,982.21	4,364,710.65	2,011,387.01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6、其他	808,494.83	5,033,388.43	5,252,822.63	589,060.63
合 计	1,984,820.26	269,179,739.17	268,277,612.07	2,886,947.36

(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641,001.98	17,421,414.20	17,406,643.78	655,772.40
失业保险费	64,340.38	1,337,764.88	1,352,833.10	49,272.16
企业年金缴费	173,825.20	2,244,680.77	2,418,505.97	
合 计	879,167.56	21,003,859.85	21,177,982.85	705,044.56

注：①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保经办机构缴纳保险费。职工退休或失业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或向已失业员工支付失业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将该离职后福利界定为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年金所需费用由本集团及员工共同缴纳，本集团按上年员工工资总额的月均金额作为缴费基数，按 4%~5%计提年金并按月向年金计划缴款；员工按上年本人工资总额的月均金额作为缴费基数，按 1%比例按月向年金计划缴款。

(3) 应付辞退福利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辞退福利		131,197.00	131,197.00	
合 计		131,197.00	131,197.00	

注：2015 年度，其他辞退福利系本集团因与职工解除劳动关系一次性支付的费用。

24、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646,693.70	5,969,099.83
营业税	569,525.00	1,323,847.50
企业所得税	6,047,030.18	9,290,938.78
个人所得税	2,321,818.44	1,447,888.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3,709.91	624,121.32
教育费附加	209,792.78	267,759.54
房产税	1,073,919.61	884,636.31
土地使用税	489,490.68	489,178.68
土地增值税	312,200.00	312,200.00
其他	453,455.97	480,693.58
合 计	15,417,636.27	21,090,364.49

25、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07,069.40	1,251,737.5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03,834.77	115,880.57
合 计	2,010,904.17	1,367,618.07

26、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款项	3,459,641.06	4,131,908.64
应付各种劳务费	3,600,600.76	3,102,895.82
押金及保证金	11,992,468.61	12,827,660.07
合 计	19,052,710.43	20,062,464.53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北京航空制造工程研究所	200,000.00	注
合 计	200,000.00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北京航空制造工程研究所 2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00,000.00 元)，主要为应付保证金款，由于项目尚未结束，故未支付。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8）	57,500,000.00	
合 计	57,500,000.00	

28、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60,000,000.00	15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	
信用借款	326,459,067.00	2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7）	57,500,000.00	
合 计	430,959,067.00	170,000,000.00

注：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五、13；保证借款系子公司集成瑞鹄借款，由本公司和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其提供保证，本公司保证部分为 1,100,000.00 元。

29、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退股行权条款	70,584,394.65	67,226,199.44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合 计	70,584,394.65	67,226,199.44

(2)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期初金额	应计利息	年末余额	借款 条件
四川天元模具 制造有限公司	5 年	32,346,195.00	5.00	34,100,246.08	1,703,432.35	35,803,678.43	注
郭泽明	5 年	17,559,363.00	5.00	18,511,562.17	924,720.42	19,436,282.59	注
门增轩	5 年	13,862,655.00	5.00	14,614,391.19	730,042.44	15,344,433.63	注
合 计		63,768,213.00		67,226,199.44	3,358,195.21	70,584,394.65	

注：①本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15 日与子公司集成模具、原联营企业集成天元其余三名股东四川天元、郭泽明、门增轩共同签订《四川成飞集成汽车模具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根据协议第 4 项少数股东出资额减持的退出约定“各方一致同意，自本次增资完成之日起 5 年后，本次增资完成后的集成模具的少数股东（包括四川天元、门增轩、郭泽明），均有权根据集成模具的经营状况，在增资满 5 年后的一年内选择是继续持股，或者选择部分或全部减少出资比例，但各少数股东在约定时期内仅可选择一次，不能多次选择；当选择部分或全部减持出资比例时，该部分减持出资比例由成飞集成受让，受让价格的计算公式：转让出资比例对应的本次增资所涉及集成天元股权的评估价值+年息 5%的利息(年复利)；同时，选择减持出资的少数股东在此期间获得的相应分红须同时无偿退给成飞集成。

②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根据上述①项条款之本公司承担收购少数股东退股行权的义务，将少数股东投入本金确认为长期负债，并按实际利率法按期计提利息。

30、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7,474,275.65	101,873,000.00	20,729,969.37	208,617,306.28	注 1-21
合 计	127,474,275.65	101,873,000.00	20,729,969.37	208,617,306.28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期末余额	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产业引导资金（注 1）	62,081,329.19		11,582,890.92	50,498,438.27	资产
省重大专项（生产线研发补贴）（注 2）	2,047,785.21		303,375.60	1,744,409.61	资产
中央专项补贴（注 3）	7,942,118.62		1,176,610.20	6,765,508.42	资产
公租房补贴（注 4）	3,401,538.49		203,076.96	3,198,461.53	资产
河南省电动汽车产业专项资金（注 5）	2,319,999.96		290,000.04	2,029,999.92	资产
高能量锂动力电池组产业化项目（注 6）	17,700,000.00		1,183,766.63	16,516,233.37	资产
高能量塑料外壳锂离子电池和模块技术开发（注 7）	4,051,601.90		440,000.04	3,611,601.86	资产
长寿命锰酸锂系储能电池关键技术及示范（注 8）	675,710.28	1,050,000.00	859,861.95	865,848.33	收益
中间相碳微球软碳锂离子储能电池系统技术及示范（注 9）		573,000.00	101,198.26	471,801.74	收益
高安全性动力电池用功能隔膜的技术开发（注 10）	207,451.07		207,451.07		收益
电动汽车动力电池技术开发项目（注 11）	6,037,789.11		1,066,336.54	4,971,452.57	资产
高安全高性能动力电池开发（注 12）	101,694.37		101,694.37		收益
锂离子储能电池和燃料电池备用电源安全性及性能评价研究（注 13）	4,819.01	40,000.00	2,000.00	42,819.01	收益
高能量锂离子动力电池及模块技术研发	2,017.64		2,017.64		收益
2015 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助资金（注 14）		64,500,000.00		64,500,000.00	资产
2015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智能制造）专项资金（注 15）		30,000,000.00		30,000,000.00	综合
2015 年洛阳市财政局洛阳市应用技术研究及开发资金（注 16）		1,600,000.00		1,600,000.00	收益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型高强度飞机零部件精加工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注 17)	12,900,000.00	1,600,000.00	930,952.35	13,569,047.65	资产
航空数控零部件生产线技术改造（注 18）		810,000.00		810,000.00	资产
2015 年科技支撑计划项目（注 19）		1,700,000.00	1,612,000.00	88,000.00	收益
汽车工装及零部件研发制造项目（20）	4,000,000.00			4,000,000.00	资产
模具设备补贴（注 21）	4,000,420.80		666,736.80	3,333,684.00	资产
合 计	127,474,275.65	101,873,000.00	20,729,969.37	208,617,306.28	

注 1：根据洛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简称“洛阳高新区管委会”）文件，为了支持本集团锂电池生产线项目建设，由洛阳高新区管委会以产业引导基金的形式补助金额 12,230.40 万元，并在项目受益期限内进行摊销。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收到补助资金 10,868.65 万元，本年摊销金额 11,582,890.92 元；

注 2：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第三批河南省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豫财教（2011）607 号），本集团 2011 年收到设备款补贴 300.00 万元用于大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全自动生产线，本集团按照资产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本年摊销金额 303,375.60 元；

注 3：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发改办产业（2011）2128 号文件，本集团 2012 年收到补贴款 11,570,000.00 元，本集团按照资产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本年摊销金额为 1,176,610.20 元；

注 4：本集团 2012 年收到洛阳市财政局公租房补贴款 3,960,000.00 元，本集团根据资产实际使用年限平均进行分摊，本年实际摊销额为 203,076.96 元；

注 5：本集团 2013 年收到河南省财政厅拨付的关于对河南省电动汽车产业专项资金 2,900,000.00 元，本集团按照资产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本年摊销金额为 290,000.04 元；

注 6：根据发改办产业[2013]1308 号文件，本集团高能量锂动力电池组产业化项目 2014 年度收到补助 17,700,000.00 元专项资金，本年度摊销金额为 1,183,766.63 元；

注 7: 根据科学技术部关于拨付 2014 年第一批、第三批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课题经费的通知（国科发财[2014]13 号、111 号）文件，本集团高能量塑料外壳锂离子电池和模块技术开发项目累计获得拨付 4,400,000.00 元专项资金，本年度摊销 440,000.04 元；

注 8: 该项目由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八研究所申请，国家科技部条财司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八研究所拨付。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低成本长寿命锰酸锂系储能电池关键技术及示范课题专项经费总金额 231.00 万元，本年收到拨付资金 105.00 万元，本年度根据实际研发进度摊销 859,861.95 元；

注 9: 按照科技部、财政部对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专项经费的总体安排，核定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中间相碳微球软碳锂离子储能电池系统技术及示范课题专项经费总金额 388 万元，本年收到 57.30 万元。本年度根据实际研发进度摊销 101,198.26 元；

注 10: 项目由厦门大学申请，国家科技部条财司向厦门大学拨付。公司与厦门大学联合承担的国家 863 计划，2014 年度收到厦门大学转拨经费 720,000.00 元，本年度根据实际研发进度摊销 207,451.07 元；

注 11: 根据豫财[2013]14 号文件，公司于 2013 年 4 月收到工信部拨付创新工程经费 60,000,000.00 元，其中中航锂电享有经费的 80%，即 48,000,000.00 元，其他协作单位享有经费的 20%，即 12,000,000.00 元，本年度根据实际研发进度摊销 1,066,336.54 元；

注 12: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收到东风汽车--工信部拨付创新工程经费 1,600,000 元，公司按照预算任务书要求，本年度根据实际研发进度摊销 101,694.37 元；

注 13: 按照科技部、财政部对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专项经费的总体安排，核定锂离子电池和燃料电池备用电源安全性及性能评价研究课题专项经费总金额 370.00 万元，其中本集团专项经费为 75.00 万元，本年到账 40,000.00 元，根据实际研发进度摊销 2,000.00 元；

注 14: 根据发改办产业[2015]1491 号文件，本年本集团收到中航工业集团公司转拨 6450 万元，用于基于国产设备的年产 5 亿瓦时高比量动力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目前项目正在进行中。

注 15: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本集团本年度收到 3000 万元，用于智能制造专项项目研发与建设，本年度项目仍在进行中。

注 16: 根据洛财预[2015]657 号文件，本年度本集团收到补助资金 160.00 万元，用于可远程监控的高比能量三元电池模块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注 17: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4 年省级军民结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川财建[2014]117 号）、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清算下达 2014 年省级财政创新驱动发展资金及项目计划（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的通知》（川财建[2014]127 号）及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关于转发《市发改委关于转下达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型高强度飞机结构件精加工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014 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第二批）的通知》（成高经发[2014]81 号）文件，本集团上年度收到关于新型高强度飞机零部件精加工生产线技术改造资金 12,900,000.00 元，本年收到 1,600,000.00 元，该资金按照资产的使用寿命摊销，本年摊销金额为 930,952.35 元；

注 18: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5 年省安排技术改造资金的通知》(成财企(2015)81 号), 本集团本年收到航空数控零部件生产线技术改造资金 810,000 元, 目前该项目正在实施中;

注 19: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四川省 2015 年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地方)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教(2015)28 号),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科技支持资金 1,700,000 元, 本年度根据实际项目支出已经摊销 1,612,000 元;

注 20: 根据本集团 2012 年向四川省国防科工办及四川省财政厅申请关于汽车工装及零部件研发制造项目四川军民结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项目申报书, 本集团于 2013 年度收到财政厅拨付的专项资金 400 万元, 该项目本年正在实施中;

注 21: 根据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同意给予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模具有限公司》模具研发设备财政补贴的通知, 本集团 2010 年收到补贴款 6,667,368.00 元, 本集团按照资产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本年根据实际研发进度摊销金额为 666,736.80 元。

31、股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45,188,382.00	100.00%						345,188,382.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45,188,382.00	100.00%						345,188,382.00	100.00%
三、股份总数	345,188,382.00	100.00%						345,188,382.00	100.00%

32、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962,915,354.69	1,411,894.98		964,327,249.67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312,727,667.49			1,312,727,667.49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差额	-363,693,075.50			-363,693,075.50
其他	13,880,762.70	1,411,894.98		15,292,657.68
其他资本公积	11,520,000.00			11,520,000.00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1,520,000.00			11,520,000.00
合计	974,435,354.69	1,411,894.98		975,847,249.67

注：本年资本公积增加为本集团收到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拨付中航创新基金补助，本集团将其按照权益性交易计入所致。

33、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86,201.12			-109,540.18	-76,660.94	-186,201.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28,080.00		184,212.00	1,043,868.00		1,043,868.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41,878.88		184,212.00	934,327.82	-76,660.94	857,666.88

34、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154,863.27	2,095,020.64	388,453.05	5,861,430.86
合 计	4,154,863.27	2,095,020.64	388,453.05	5,861,430.86

35、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4,569,658.10	5,342,718.17		79,912,376.27
任意盈余公积	10,118,224.66			10,118,224.66
合 计	84,687,882.76	5,342,718.17		90,030,600.9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 2015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342,718.17 元(2014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共 5,185,163.45 元)。

36、未分配利润**(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0,056,525.91	201,295,283.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0,056,525.91	201,295,283.4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109,762.47	41,205,775.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42,718.17	5,185,163.4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163,161.37	17,259,369.7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8,660,408.84	220,056,525.91

(2) 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7 元（含税），按照已发行股份数 345,188,382.00 股计算，共计 24,163,161.37 元。

(3) 子公司报告期内提取盈余公积的情况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未分配利润”年末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 6,239,950.17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5,354,368.60 元)，其中子公司本年度计提的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为 883,115.41 元(2014 年：805,091.53 元)。

3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07,034,388.96	1,210,248,640.23	906,948,611.70	723,376,477.73
其他业务	16,369,162.47	13,664,297.52	11,717,030.71	8,590,824.76
合 计	1,623,403,551.43	1,223,912,937.75	918,665,642.41	731,967,302.49

38、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税	14,926.23	17,349.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69,037.80	2,621,963.05
教育费附加	1,445,270.57	1,124,435.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963,513.77	749,623.60
合 计	5,792,748.37	4,513,371.25

3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职工薪酬	17,317,590.78	12,472,873.77
运输费	16,015,036.19	10,153,404.27
差旅费	9,609,091.54	6,300,068.51
租赁费	3,276,292.07	3,067,875.44
展览费	2,176,619.29	2,308,736.71
包装费	1,963,997.43	1,661,327.75
物料消耗	8,692,775.30	1,355,933.58
折旧费	1,283,453.78	1,268,565.90
销售服务费	857,569.65	1,786,856.40
会务费	724,146.27	454,690.32
其他	6,908,883.41	4,637,637.55
合 计	68,825,455.71	45,467,970.20

4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研发费	93,630,209.03	59,549,440.18
职工薪酬	34,146,523.13	25,748,404.96
折旧费	13,188,287.00	10,720,383.50
无形资产摊销	7,942,122.46	7,411,651.24
中介机构服务费	1,297,793.57	4,736,520.85
业务招待费	4,502,044.39	4,643,552.45
税费	9,933,555.46	8,107,789.22
水电气费	2,590,285.91	2,368,201.94
办公费	1,285,827.50	1,370,618.76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咨询费	2,901,366.01	1,305,941.09
差旅费	1,458,109.33	1,293,458.24
其他	11,343,902.52	11,792,991.64
合 计	184,220,026.31	139,048,954.07

4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支出	17,242,997.31	11,006,287.07
减：利息收入	3,040,977.93	10,134,855.87
汇兑损益	-2,415,627.87	107,593.58
其他	4,416,636.83	3,658,747.27
合 计	16,203,028.34	4,637,772.05

注：财务费用其他中计提的股权回购款利息金额为 3,358,195.21 元，参见附注五、29。

42、费用按性质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784,124,545.36	440,238,506.72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5,666,896.67	-112,922,810.88
职工薪酬费用	282,811,512.76	233,409,061.90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117,795,602.43	105,189,614.16
财务费用	16,203,028.34	4,637,772.05
外部加工费	94,685,074.56	89,115,041.57
水电气	50,939,336.41	34,088,627.35
运输包装	22,254,963.61	13,101,941.06
差旅费	15,662,481.95	11,720,338.00
修理	19,846,887.90	10,708,268.83
税费	9,963,158.08	8,107,789.22
其他费用	63,207,960.04	83,727,848.83
合 计	1,493,161,448.11	921,121,998.81

4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坏账损失	21,395,272.62	8,080,264.55
存货跌价损失	8,489,798.91	6,106,476.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合 计	29,885,071.53	14,186,741.20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0,740.00
合 计		-160,740.00

4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934.11	15,356.3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2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9,920.00	102,000.00
其他	3,037,273.19	4,092,273.99
合 计	3,226,127.30	4,200,810.38

注：其他投资收益为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4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98,775.19	8,071,431.07	398,775.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98,775.19	4,852,854.91	398,775.1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3,218,576.16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	32,586,635.37	41,573,908.19	32,586,635.37
其他	410,415.79	2,510,146.55	410,415.79
合 计	33,395,826.35	52,155,485.81	33,395,826.35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引导资金	11,582,890.92	11,582,890.86	收益（五、30注1）
贷款贴息	5,000,000.00		收益
增值税、所得税返还	2,110,000.00	1,841,000.00	收益
2015 年科技支撑计划项目	1,612,000.00		收益（五、30注19）
土地使用税奖励	1,334,100.00	1,334,200.00	收益
高能量锂动力电池组产业化项目	1,183,766.63		资产（五、30注6）
中央专项补贴	1,176,610.20	1,176,610.20	资产（五、30注3）
工信部节能与新能源创新工程	1,066,336.54	12,109,658.91	收益（五、30注11）
收到政府资助奖励	1,000,000.00	1,000,000.00	收益
新型高强度飞机零部件精加工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930,952.35		资产（五、30注17）
长寿命锰酸锂系储能电池关键技术及示范	859,861.95	527,730.26	收益（五、30注8）
模具设备补贴	666,736.80	666,736.80	收益（五、30注21）
2015 年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工业机器人应用项目）	500,000.00		收益
成都高新区商务服务业发展资金	450,000.00		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能量塑料外壳锂离子电池和模块技术开发	440,000.04	754,439.39	收益（五、30 注 7）
稳岗补贴	397,254.00	395,132.00	收益
生产线研发	303,375.60	303,375.60	资产
河南省电动汽车产业专项资金	290,000.04	290,000.04	资产（五、30 注 5）
企业间协作配套奖励专项资金	253,000.00		收益
高安全隔膜项目	207,451.07	561,970.00	收益（五、30 注 10）
公租房补贴	203,076.96	203,076.90	资产（五、30 注 4）
高新区项目奖励	150,000.00	500,000.00	收益
收到国际展会补贴款	141,400.00		收益
收到专利资助奖励	133,900.00	540,500.00	收益
2015 年科技支撑计划项目	120,000.00		收益
高安全高性能动力电池开发	101,694.37	1,498,305.63	收益（五、30 注 12）
中间相碳微球软碳锂离子储能电池系统技术及示范注	101,198.26	750,000.00	收益（五、30 注 9）
2014 年度岗位补贴	82,912.00		收益
河南 2014 年度博士后经费划拨	50,000.00		收益
收到财政局专利奖励	50,000.00	18,000.00	收益
2015 年省创新型省份建设配套政策政策第一批兑现补助	35,300.00		收益
2015 年省创新性省份建设配套政策补助--研发购置仪器设备补助	35,300.00		收益
专利奖励款	12,000.00		收益
河南省省院科技合作项目	2,017.64	226,177.41	收益
锂离子储能电池和燃料电池备用电源安全性及性能评价研究	2,000.00	83,180.99	收益（五、30 注 13）
收到政府专利奖励款	1,500.00	56,700.00	收益
成都市工业和信息化企业提升技术水平项目		554,600.00	收益
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		1,900,000.00	收益
市技改补助		318,000.00	收益
成都市新上规模企业奖励申报		50,000.00	收益
信息化改造及深化应用项目		203,700.00	收益
收到芜湖市财政局单台设备购置补助款		47,300.00	收益
高安全性动力电池用功能隔膜		1,029,970.20	收益
纯电动汽车示范运行奖励		300,000.00	收益
洛阳市信息产业化奖励		170,000.00	收益
收到政府资助奖励		131,200.00	收益
收到财政局环保奖励款		70,153.00	收益
财政局奖励		60,000.00	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收到洛阳市科技进步奖		53,000.00	收益
洛阳市知识产权局奖励		41,300.00	收益
科技进步奖励		25,000.00	收益
芜湖市经开区经贸发展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款		200,000.00	收益
合 计	32,586,635.37	41,573,908.19	

4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3,235.14	15,343.48	113,235.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3,235.14	15,343.48	113,235.1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罚款及滞纳金	5,145.74	6,315.71	5,145.74
其他	151,173.47	58,141.37	151,173.47
合 计	269,554.35	79,800.56	269,554.35

48、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633,652.06	13,805,076.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67,338.96	-8,800,915.05
合 计	16,300,991.02	5,004,161.67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润总额	130,916,682.72	34,959,286.78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9,637,502.41	5,243,893.0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25.36	5,229.86
税率变动的影响		
非应纳税收入	-3,063,686.42	-6,579,259.27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影响	-5,387,408.78	-2,545,944.81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5,108,358.45	8,880,242.87
所得税费用	16,300,991.02	5,004,161.67

49、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

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6	0.26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0	0.20	0.02	0.02

（2）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88,109,762.47	41,205,775.65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88,109,762.47	41,205,775.65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728,571.35	6,633,077.83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68,728,571.35	6,633,077.83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②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期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345,188,382.00	345,188,382.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345,188,382.00	345,188,382.00

5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往来款	4,145,797.83	4,012,815.61
政府补助收入	49,229,666.00	46,121,755.00
利息收入	4,852,900.89	9,341,909.24
其他	357,997.01	13,469,642.57
合 计	58,586,361.73	72,946,122.4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水电费	39,970,508.58	29,092,440.12
差旅费	17,099,281.32	14,530,690.11
往来款	14,535,428.38	14,131,280.09
保证金	15,407,367.83	12,991,658.23
交通费（运输费）	17,076,843.28	11,554,841.35
燃气费	7,700,000.00	4,501,000.00
物业费	4,243,878.48	4,363,527.84
委外费用	24,943,525.24	3,722,146.63
业务招待费	5,337,799.59	3,526,954.39
维修费	7,093,106.98	3,398,259.52
销售服务费	4,903,120.29	2,759,264.67
租赁费	6,790,155.09	4,060,012.73
办公费	3,505,113.28	2,057,109.92
中介机构服务费	2,131,343.80	2,004,583.37
其他付现费用	2,721,971.36	19,488,802.70
合 计	173,459,443.50	132,182,571.67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收到的票据保证金	70,722,197.82	
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4,500,000.00	
合 计	135,222,197.82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支付代付分红手续费		23,546.38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145,530,058.34	
合 计	145,530,058.34	23,546.38

(5)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4,615,691.70	29,955,125.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885,071.53	14,186,741.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5,557,288.33	96,105,519.62
无形资产摊销	8,096,849.38	7,411,651.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41,464.72	1,672,443.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5,540.05	-8,056,087.59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74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069,659.88	13,758,294.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26,127.30	-4,200,810.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20,595.07	-8,648,443.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3,256.11	-152,471.1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01,376.95	-105,280,647.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462,653.82	-207,144,790.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894,382.06	130,904,759.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88,591.96	-39,327,976.67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1,585,987.86	338,840,972.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8,840,972.93	752,000,092.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2,745,014.93	-413,159,119.80

(7)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①现金	931,585,987.86	338,840,972.93
其中：库存现金	46,773.33	38,405.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31,539,214.53	338,802,567.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1,585,987.86	338,840,972.93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自身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小计：		
无形资产——土地	127,141,840.17	参见“附注五、13”
在建工程-设备	19,775,300.00	参见“附注五、28”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小计：		

项 目	期末数	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104,703,634.30	参见“附注五、1”
应收票据	43,722,873.54	参见“附注五、2”
合 计	295,343,648.01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45,444.58	6.4936	944,458.92
港币	0.24	0.8378	0.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931,795.82	6.4936	25,531,509.34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2015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航锂电与常州华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科投资”）及常州金沙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沙投资”）共同出资设立中航锂电（江苏）有限公司，根据中航锂电（江苏）有限公司章程约定，中航锂电认缴的注册资本为 120,000.00 万元，占比 30%；华科投资认缴出资额为 80,000.00 万元，占比 20%；金沙投资认缴出资额为 200,000.00 万元，占比 50%。

章程约定董事会为中航锂电（江苏）有限公司经营决策机构，公司董事会由 5 人组成，其中：中航锂电推荐 3 人，华科投资推荐 1 人，金沙投资推荐 1 人。董事会决议事项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方可通过。在公司存续期间中航锂电推荐的董事会成员人数将始终维持在公司全体董事的一半以上（不含一半），华科投资、金沙投资及后续的公司其他股东也不得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修改公司章程或更换董事会成员比例。

综上，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航锂电对中航锂电（江苏）有限公司构成实质控制，本年将其纳入合并报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成飞集成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模具制造	63.02		63.02	投资设立
四川集成天元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模具制造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	洛阳	洛阳	锂离子动力电池	58.83		58.83	同一控制下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航锂电（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加工制造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中航锂电（江苏）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锂电池生产销售		30.00	60.00	投资设立（注）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模具制造	55.00		55.00	投资设立

注：在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见附注六。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成飞集成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36.98%	36.98%			注
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	41.17%	41.17%	19,280,439.50		647,133,259.89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45.00%	45.00%	7,225,489.73		90,970,312.59

注：详见附注五、29 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四川成飞集成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109,794,688.16	114,282,108.61	224,076,796.77	24,088,305.79	14,474,923.33	38,563,229.12
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	2,079,443,223.31	1,218,852,046.87	3,298,295,270.18	779,911,015.01	605,775,641.63	1,385,686,656.64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199,755,684.29	165,524,103.26	365,279,787.55	157,789,853.34	5,333,684.00	163,123,537.34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四川成飞集成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145,210,097.11	67,957,128.74	213,167,225.85	25,195,161.92	4,628,179.44	29,823,341.36
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	1,070,016,400.28	1,003,116,915.92	2,073,133,316.20	272,994,744.78	276,573,854.85	549,568,599.63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164,911,701.56	160,688,633.63	325,600,335.19	136,066,821.49	4,000,420.80	140,067,242.29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四川成飞集成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54,822,958.73	1,659,963.32	1,659,963.32	-10,349,303.57
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	1,002,852,736.24	46,830,098.09	46,643,896.97	120,197,471.15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248,336,431.40	16,056,643.85	16,056,643.85	24,595,295.28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四川成飞集成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50,142,531.28	9,343,250.63	9,343,250.63	18,535,061.89
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	405,988,067.41	-43,325,993.29	-43,325,993.29	-114,611,154.44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185,263,123.43	14,638,027.76	14,638,027.76	-2,341,672.41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中航锂电(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电池销售	否	40.00		40.00
上海泛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锂电池研发	否	25.00		25.00
上海央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锂电池研发	否	51.00		51.00
洛阳凯航锂电电容有限公司	洛阳	洛阳	锂电池研发	否	51.00		51.00

注：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上海央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5,114,385.96	
洛阳凯航锂电电容有限公司	5,086,390.83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200,776.7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76.7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76.79	
联营企业：		
中航锂电（美国）有限公司	2,607,493.02	2,630,994.13
上海泛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628,498.59	3,773,041.28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235,991.61	6,404,035.4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8,157.32	6,274.06
--其他综合收益	-186,201.12	
--综合收益总额	-168,043.80	6,274.06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

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44,458.92	0.20	944,459.12
应收款项	25,531,509.34		25,531,509.34
合 计	26,475,968.26	0.20	26,475,968.46
外币金融负债			
预收账款	2,641,191.34		2,641,191.34
合 计	2,641,191.34		2,641,191.34

(续)

项 目	期初数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674,886.38	0.20	1,674,886.58
应收款项	24,516,342.93		24,516,342.93
预付账款	28,453.35	828,540.83	856,994.18
合 计	26,219,682.66	828,541.03	27,048,223.69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5,700,775.43	5,700,775.43
预收账款	2,605,535.06	810,829.30	3,416,364.36
合 计	2,605,535.06	6,511,604.73	9,117,139.79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2,383,477.71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约 2,361,414.76 元)。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 410,959,067.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50,000,000.00 元)(附注五 28)。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

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2,054,795.34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约 750,000.00 元)。

2、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逾期应收款项为 26,597,852.97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3、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款项	522,716,982.66	6,338,650.54	12,525,720.55		541,581,353.75
长期借款	57,500,000.00		373,459,067.00		430,959,067.00
长期应付款			70,584,394.65		70,584,394.65
合 计	680,216,982.66	6,338,650.54	456,569,182.20		1,143,124,815.40

(续)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5,000,000.00				65,000,000.00
应付款项	269,152,646.27	19,896,078.59	7,821,375.26		296,870,100.12
长期借款		57,500,000.00	112,500,000.00		17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67,226,199.44		67,226,199.44

合 计	334,152,646.27	77,396,078.59	187,547,574.70		599,096,299.56
-----	----------------	---------------	----------------	--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北京	设有航空装备、运输机、发动机、直升机、机载设备与系统、通用飞机、航空研究、飞行试验、贸易物流、资产管理、工程规划建设、汽车等产业板块	6,400,000.00	51.33	51.33

2、本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不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航锂电（美国）有限公司（Calb USA INC）	联营企业
上海泛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央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洛阳凯航锂电电容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成都成飞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都成飞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飞宾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飞集团成都油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飞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莞阳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贵州航飞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凯迈（江苏）机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凯迈（洛阳）测控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凯迈(洛阳)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凯迈（洛阳）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凯迈（洛阳）航空防护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凯迈（洛阳）机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凯迈（洛阳）气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凯迈(洛阳)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凯迈（洛阳）置业包装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凯迈嘉华（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沈阳飞机工业集团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营口航盛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北京航空制造工程研究所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国航空综合技术研究所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航卓越生产力促进（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之一
四川天元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之一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交易额	上期交易额
成都成飞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41,156,506.59	1,280,000.00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模具原材料	40,188,400.91	39,191,918.87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26,903,909.05	652,482.14
凯迈（洛阳）机电有限公司	设备	25,766,122.30	
凯迈（江苏）机电有限公司	设备	19,301,709.35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北京航空制造工程研究所	设备	14,640,170.93	11,180,341.88
凯迈（洛阳）气源有限公司	原材料	6,026,476.48	5,797,199.07
凯迈(洛阳)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费	4,048,999.00	3,590,946.00
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零部件原材料	3,868,312.95	9,774,679.48
营口航盛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磷酸铁锂	2,957,401.70	1,919,453.01
东莞阳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	1,897,435.90	
成飞物业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1,552,999.06	520,195.96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厂房租赁	900,000.00	1,200,000.00
凯迈（洛阳）航空防护装备有限公司	原材料及劳务	670,225.39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	524,670.56	360,482.05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后勤保障费及租赁	452,222.20	486,210.00
Calb USA INC	展览费	82,150.47	
成飞宾馆	加班餐费、会务费	60,419.00	106,034.00
成飞集团成都油料有限公司	油料款	52,628.17	110,943.8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交易额	上期交易额
中航卓越生产力促进（北京）有限公司	体系建设费	29,000.00	25,000.00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12,427.34	228,513.17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厂房置换		81,020,450.00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费		772.37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置换		421,764.00
凯迈(洛阳)电子有限公司	充电桩及 BMS		120,085.47
贵州航飞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零部件		40,342.46
凯迈（洛阳）置业包装有限公司	包装物		283,088.80
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	检测等		283,773.58
中国航空综合技术研究所	服务费		1,120.00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交易额	上期交易额
Calb USA INC	电池	37,846,261.14	19,221,594.10
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	销售电池、技术开发	418,803.42	242,991.45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153,307,741.38	88,533,498.58
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模具及零星加工	73,536,744.35	67,271,491.15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		11,152,364.06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厂房		15,086,450.00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加工费	105,225,793.98	94,343,407.37

③关联交易内容的说明

本集团与关联方交易均以市场价格定价。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170,000,000.00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2,500,000.00	2012-09-26	2019-10-26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7,500,000.00	2012-09-26	2016-10-26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3-07-10	2016-07-10	

(3) 其他关联交易

本年应付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的利息合计金额为 8,090,925.00 元，本年支付金额为 7,938,787.50 元。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余额为 148,570.19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 65,065.22 元）。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	197.04 万元	209.88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及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32,737.56		16,210,956.16	
Calb USA INC	9,559,705.26		5,155,466.95	
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	774,300.00		284,300.00	
贵州航飞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3,316.72	331.67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30,000.00	
凯迈嘉华(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4,442.00		1,470.00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551,691.03	
四川天元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1,060,520.18	1,060,520.18	1,060,520.18	1,060,520.18
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5,387,915.26			
合 计	23,849,620.26	1,060,520.18	27,297,721.04	1,060,851.85
应收票据: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5,800,000.00		21,160,000.00	
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34,736,628.00		15,763,282.00	
合 计	60,536,628.00		36,923,282.00	
预付款项:				
成飞集团成都油料有限公司	9,138.00		10,000.00	
凯迈(江苏)机电有限公司			17,093,000.00	
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			340,000.00	
凯迈(洛阳)气源有限公司	1,075,500.00			
成都成飞建设有限公司	279,000.00			
中航卓越生产力促进(北京)有限公司	8,000.00			
合 计	1,371,638.00		17,443,000.00	
其他应收款:				
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496.85		496.85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合 计	7,896.85		496.85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及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成都成飞建设有限公司	110,739.00	363,439.00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677,396.84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北京航空制造工程研究所	17,861,000.00	5,740,000.00
凯迈(洛阳)电子有限公司	22,450.00	107,500.00
凯迈(洛阳)气源有限公司	3,716,298.70	3,984,321.20

项目名称及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凯迈（洛阳）测控有限公司	914,160.00	1,264,160.00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45,086.00	83,812.00
营口航盛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615,360.00	1,596,160.00
沈阳飞机工业集团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1,858,000.00	1,858,000.00
凯迈（江苏）机电有限公司	1,830,000.00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8,805,764.11	2,061,499.96
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1,151,635.57	4,339,942.91
成都成飞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27,753.92	
合 计	54,058,247.30	32,076,231.91
应付票据：		
凯迈（洛阳）气源有限公司	3,300,000.00	780,000.00
凯迈（洛阳）测控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0.00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81,433.00	336,131.00
营口航盛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944,800.00	149,600.00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1,000,000.00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北京航空制造工程研究所	5,008,000.00	
合 计	14,634,233.00	2,365,731.00
预收款项：		
Calb USA INC	375,355.41	365,520.79
凯迈(洛阳)电子有限公司	1,470.00	1,470.00
合 计	376,825.41	366,990.79
其他应付款：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北京航空制造工程研究所	200,000.00	200,000.00
沈阳飞机工业集团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79.78
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2,644.60	304,512.27
合 计	272,644.60	554,592.05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子公司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短期借款提供担保，2015 年 12 月 31 日集成瑞鹄短期保证借款为 50,000,000.00 元，于 2016 年内到期，本集团按持股比例对安徽瑞鹄短期借款 27,500,000.00 元提供担保；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子公司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长期借款提供担保，2015 年 12 月 31 日集成瑞鹄长期借款余额为 2,000,000.00 元，于 2018 年内到期，本集团按持股比

例对安徽瑞鹄短期借款 1,100,000.00 元提供担保。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对外报出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要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批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45,188,3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须通过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对外报出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债务重组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发生债务重组。

3、重要资产转让和置换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发生重要资产转让和置换。

4、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考虑重要性原则，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A 汽车模具业务分部，负责在四川地区生产并销售汽车模具产品

B 汽车模具业务分部，负责在安徽地区生产并销售汽车模具产品

C 锂电池业务分部，负责生产并销售锂电池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①2015 年度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项目	汽车模具 A 分部	汽车模具 B 分部	锂电池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72,214,383.79	248,336,431.40	1,002,852,736.24		1,623,403,551.4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410,256.41			-16,410,256.41	
利息收入					
利息费用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934.11		18,934.11
资产减值损失	1,379,477.52	170,773.53	28,334,820.48		29,885,071.53
折旧费和摊销费	32,555,361.91	19,219,807.94	66,020,432.58		117,795,602.43
利润总额	64,791,390.69	18,900,009.24	50,583,478.00	-3,358,195.21	130,916,682.72
所得税费用	9,704,245.72	2,843,365.39	3,753,379.91		16,300,991.02
净利润	55,087,144.97	16,056,643.85	46,830,098.09	-3,358,195.21	114,615,691.70
资产总额	2,141,238,686.42	365,279,787.55	3,298,295,270.18	-1,161,597,066.34	4,643,216,677.81
负债总额	279,332,123.00	163,123,537.34	1,385,686,656.64	40,448,388.23	1,868,590,705.21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6,436,768.40		16,436,768.4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40,969,567.95	206,638,136.32	4,835,469.63		252,443,173.90

②2014 年度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项 目	汽车模具 A 分部	汽车模具 B 分部	锂电池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25,558,915.69	185,263,123.43	407,843,603.29		918,665,642.41
分部间交易收入	34,694,327.18			-34,694,327.18	
利息收入					
利息费用					

项 目	汽车模具 A 分部	汽车模具 B 分部	锂电池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356.39		15,356.39
资产减值损失	-249,517.50		14,436,258.70		14,186,741.20
折旧费和摊销费	24,861,934.88	18,050,574.13	61,109,800.03	1,167,305.12	105,189,614.16
利润总额	73,948,092.10	16,121,560.41	-51,018,640.71	-4,091,725.02	34,959,286.78
所得税费用	11,675,169.99	1,483,532.65	-8,026,180.78	-128,360.19	5,004,161.67
净利润	62,272,922.11	14,638,027.76	-42,992,459.93	-3,963,364.83	29,955,125.11
资产总额	2,204,004,784.81	325,600,335.19	2,114,734,574.92	-1,291,894,929.12	3,352,444,765.80
负债总额	288,760,425.60	140,067,242.29	550,096,999.63	34,565,821.54	1,013,490,489.06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6,404,035.41		6,404,035.41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66,247,653.84	-13,373,310.04	69,787,441.58		222,661,785.38

③未作为报告分部信息组成部分进行披露的内容

2015 年度本集团在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位于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如下：

对外交易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产品和劳务名称：		
锂电池业务收入	999,738,338.52	405,988,067.41
汽车模具及零部件收入	508,643,964.13	426,258,396.71
数控加工收入	98,652,086.31	86,419,178.29
国家或地区名称：		
国内	1,516,402,029.43	812,991,958.75
国外	90,632,359.53	105,673,683.66

非流动资产总额：

国家或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四川	446,483,826.27	405,259,926.53
河南	1,190,474,339.89	980,103,156.54
安徽	164,065,189.20	159,624,583.32
合计	1,801,023,355.36	1,544,987,666.39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本集团自被划分至汽车模具 A 分部的前五个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为 170,539,142.63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10.61%；本集团自被划分至汽车模具 B 分部的前五个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为 234,461,403.63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14.59%；本集团自被划分至锂电池分部的前五个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为 665,154,519.54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41.39%。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975,102.24	100.00	15,815,479.50	9.70	147,159,622.74
组合 1: 低风险组合					
组合 2: 账龄组合	162,975,102.24	100.00	15,815,479.50	9.70	147,159,622.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62,975,102.24	100.00	15,815,479.50	9.70	147,159,622.74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3,843,068.20	100.00	15,074,314.86	9.80	138,768,753.34
组合 1: 低风险组合					
组合 2: 账龄组合	153,843,068.20	100.00	15,074,314.86	9.80	138,768,753.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53,843,068.20	100.00	15,074,314.86	9.80	138,768,753.34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6 个月以内	113,821,169.32		
7-12 个月	340,850.00	17,042.50	5.00%
1 年以内小计	114,162,019.32	17,042.50	0.01%
1 至 2 年	26,104,084.95	2,610,408.50	10.00%
2 至 3 年	7,488,652.14	2,246,595.64	30.00%
3 至 4 年	8,557,825.93	4,278,912.97	50.00%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6,662,519.90	6,662,519.90	100.00%
合 计	162,975,102.24	15,815,479.50	9.70%

(续)

账 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6 个月以内	101,097,322.97		
7-12 个月	7,557,338.90	377,866.95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8,654,661.87	377,866.95	0.35%
1 至 2 年	24,216,547.00	2,421,654.70	10.00%
2 至 3 年	10,005,459.51	3,001,637.85	30.00%
3 至 4 年	1,820,830.00	910,415.00	50.00%
4 至 5 年	3,914,147.28	3,131,317.82	80.00%
5 年以上	5,231,422.54	5,231,422.54	100.00%
合 计	153,843,068.20	15,074,314.86	9.8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41,164.64 元。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0,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吉普有限公司	货款	100,000.00	无法收回	经理办公会决议	否
合 计	--	100,000.00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7,479,706.9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7.5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149,575.64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78,790.60	100.00	152,850.00	2.32	6,425,940.60
组合 1: 账龄组合	305,700.00	4.65	152,850.00	50.00	152,850.00
组合 2: 低风险组合	6,273,090.60	95.35			6,273,090.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6,578,790.60	100.00	152,850.00	2.32	6,425,940.60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02,461.25	100.00	143,878.07	3.34	4,158,583.18
组合 1: 账龄组合	357,868.07	8.32	143,878.07	40.20	213,990.00
组合 2: 低风险组合	3,944,593.18	91.68			3,944,593.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302,461.25	100.00	143,878.07	3.34	4,158,583.18

①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至 4 年	305,700.00	152,850.00	50.00
合 计	305,700.00	152,850.00	

(续)

账 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 至 3 年	305,700.00	91,710.00	30.00
5 年以上	52,168.07	52,168.07	100.00
合 计	357,868.07	143,878.07	

②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备用金及保证金	6,273,090.60		
合 计	6,273,090.6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971.93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保证金	6,273,090.60	3,944,593.18
其他	305,700.00	357,868.07
合 计	6,578,790.60	4,302,461.2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远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保证金	1,450,000.00	1 年以内	22.04	
凯悦汽车大部件制造(张家口)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15.20	
安徽省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795,200.00	1 年以内	12.09	
北京中机运通机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770,000.00	1 年以内	11.70	
成都高原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730,000.00	1 年以内	11.10	
合 计	--	4,745,200.00	--	72.13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31,461,059.92		1,131,461,059.92	1,131,461,059.92		1,131,461,059.92
合 计	1,131,461,059.92		1,131,461,059.92	1,131,461,059.92		1,131,461,059.9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82,500,000.00			82,500,000.00		
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	943,187,224.57			943,187,224.57		
四川成飞集成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105,773,835.35			105,773,835.35		
合 计	1,131,461,059.92			1,131,461,059.92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2,282,318.24	245,473,647.11	307,760,236.58	226,786,665.35
其他业务	1,519,363.23		1,208,325.62	
合 计	333,801,681.47	245,473,647.11	308,968,562.20	226,786,665.35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2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9,920.00	102,000.00
其他		
合 计	169,920.00	93,180.00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5,540.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586,635.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037,273.1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9,92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096.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450,019.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502,254.29	
合 计	19,381,191.12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9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3	0.20	0.20

注：（1）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年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109,762.4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728,571.3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	1,628,523,008.63
报告期内分红减少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24,163,161.3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	1,696,522,400.12
加权平均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	1,664,186,795.16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其中：P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五、49。